

## 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6年5月17日，本公司与刘丁、成都普维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于成都市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三方拟共同投资设立的成都普思达医药技术传播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机关实际核准为准）。

####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刘丁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成都普维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投资和兼职的其他单位。

####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6年5月17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对于《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因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该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 关联方姓名/名称         | 住所                     | 企业类型 | 法定代表人 |
|------------------|------------------------|------|-------|
| 刘丁               | 温江区凤凰北大街 666 号         | -    | -     |
| 成都普维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成都市武侯区武侯新城管委会武科西二路 8 号 | 有限合伙 | 白兰辉   |

(二) 关联关系

刘丁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成都普维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本公司股东，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投资和兼职的其他单位。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6 年 5 月 17 日，本公司与刘丁、成都普维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在成都市签署了《投资协议书》，约定本公司出资 640 万元，刘丁出资 114.5 万元，成都普维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45.5 万元投资成都普思达医药技术传播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800 万元，各股东均以现金方式出资。

1、付款期限：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刘丁、成都普维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均按比例认缴，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刘丁、成都普维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根据公司工商注册要求同步到位，所有注册资本应于新公司注册成立后三年内

出资到位。

2、协议的生效：本协议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并生效。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为关联方共同投资，不涉及定价问题。

####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通过利用企业技术优势与互联网相结合的发展战略，推进公司周边产业发展，实现深度及可持续发展的需求。

#####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科技型企业在“互联网+”产业的发展是符合国家政策导向的，此次关联方共同投资将使公司与互联网更为紧密结合，开拓医药行业技术领域新的推广和销售途径，是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求的。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5月19日